

证券代码：400094

证券简称：银鸽5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94	银鸽 5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东路 6 号公司科技研发大厦 5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相关报告已经监事会审议通过，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漯河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漯河市国有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七)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公告》。

(八) 审议《关于变更营业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营业期限的公告》。

(九) 审议《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债务往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债务往来的公告》。

(十) 审议《关于冲回诉讼涉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冲回诉讼涉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

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传真或邮箱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9:00-17:00

(三) 登记地点：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东路6号公司科技研发大厦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395-5615539

(二) 联系邮箱：yaohua103@163.com

(三)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			
8	关于变更营业期限的议案			
9	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债务往来的议案			
10	关于冲回诉讼涉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